

# 親密關係民主化中的男性情感教育

■ 廖珮如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大**應《性別平等教育法》而在各級學校建立的校園性平事件調查機制已運作十餘年，性侵害、性騷擾事件依然存在校園之中，其樣貌漸趨多元。經手校園性平事件的大專校院承辦人開始反應，他們承辦的許多案件肇因為情感糾紛，而非典型的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中學場域通報的性侵害案件中亦有許多是情侶關係下發生的性行為，因此近年也有婦女團體主張兩小無猜除罪化。相較於性平法立法前的世代，中學和大專校院的學生對於「性侵害」、「性騷擾」的法治概念較為清楚，有時學生比教職員清楚了解哪些行為構成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也較勇於採取法律行動。由此觀之，針對學生進行的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教育稍具成效，卻也意味著校園性平事件的防治教育應更細緻談論親密關係的不同面向。本文將以五起因情感糾紛進入性平調查流程的事件來探討性別平等教育精緻化的可能，藉此指出，具備性別意識的情感教育旨在促進親密關係民主化，破除浪漫愛迷思，為女性賦能，也能幫助男性擺脫性別框架。

## 開不了口

「我最近在社團認識一個女孩子，我很喜歡她，可是我不知道要怎麼跟她講話耶！你教我怎麼跟她講話啦！」

「請問你覺得跟她講話的困難點是什麼？」

「就我很喜歡她，不知道她會不會喜歡我，我怕這樣跟她講話會讓她討厭我。」

「你跟她認識多久了？」

「才見過一次面。」

「你知道她的名字嗎？」

「不知道耶，我知道她是 XX 系一年級的學妹。」

我在教學現場觀察到異性戀男大生時常帶著「性化」觀點（註 1）來思考人際互動，他們初認識異性時便先將異性視為潛在的交往對象或性對象，過度在意自己與對方未來發展的可能性，卻忽略人際互動最基本的相互自我揭露和關係維繫。他們先看到「性別」，便挪用社會上刻板的性／別關係進行人際互動。然而，這種性化互動對某些人來說會是一種騷擾，甚至會被解釋為「有目的」的接近。青春期開始的性別化同儕文化使得不同性別的群體之間發展出各自的語言和文化，加上流行文化不斷強調男人做哪些事就能吸引女性、女人做哪些事情便能留住男性。具備性別意識的情感教育可以從「認識異性」來談，破除性別刻板印象的第一步便是去省思自身在與異性互動時，是先看到「性別」、看到「可能的交往對象」，還是看到「一個人」，帶領學生思考吸引心儀對象的方式是「性化」的自己，還是「真正的自己」。

## 給不給「虧」？

「我不喜歡那些男生追我的方式，他們只見過我一次耶，就來要電話說我很可愛，一直要跟我聊天。」

「妳覺得不舒服嗎？」

「對，他們不認識我，他們只看到我的外表，但是他們不認識真正的我，怎麼可以隨便就說我可愛很喜歡我想認識我。上次還有一個人傳紙條要認識我，還跟蹤我。」

接續第一個故事，「性化互動」一不小心就會被認為是騷擾，而「搭訕」、「虧一下」更是男性從青春期開始同儕文化相當重要的一部分，不擅此道或不以為樂的男性面對的同儕質疑便是「你是不是 gay？」、「不是 gay 的話怎麼會對女生沒

興趣」。青春期男性的同儕壓力讓他們必須表現出對異性的好奇或興趣，表現的方式因人而異，搭訕女性或談論女性的身體便是其中一種表現方式。這裡有兩項議題可以討論，一方面，我們可以跟男孩子討論「為什麼沒表現出對女性的興趣就是 gay？」、「是 gay 會怎樣嗎？」以此來探討男性結盟（male-bonding）中的恐同情節。另一方面，我們可以跟男孩子討論合宜的搭訕、搭話方式是什麼？什麼樣的情境下是合宜的社交行為，什麼樣的情境下會被女生認為是騷擾或不禮貌的行為。另外，男生有沒有可能成為這種性化互動的受害者？當代社會網路科技的發達也使得許多僅學會「性化互動」的男性成為網路詐騙的受害者，男孩們也該了解性化互動不只可能讓女性感覺不舒服，也可能讓自己成為詐騙受害者。

## 名花有「主」

「我想說她沒有男朋友，就覺得只要一直追一直追就可以追到她。」

「她很明白拒絕你了，不是嗎？」

「可是，她沒有男朋友啊！」

「如果她有男朋友的話，你就不會繼續追求了嗎？」

「對。」

許多不當追求的故事都免不了這個橋段，被追求的女性不管拒絕多少次，她自身的意願都不被看見。甚至，當她向周遭的親友講述這段引起困擾的追求過程時，周遭的親友會渺小化她的感受，或轉而鼓勵女生接受男生的追求。「追求」喜歡的人是男生展現男子氣概的方式，這個過程中，女生只要扮演被動的「被追求者」角色。問題並不只是「男主動、女被動」的性別角色劃分，在現實的人際互動上，「男主動」延伸出來的不當追求議題不只是對女性的不尊重。不管是到女生家站崗、跟蹤心儀的女生，或是不斷透過社群媒體留言、傳私訊，女生的拒絕往往不被視為個人意志的表達。許多不當追求的故事中，女生的拒絕必須有另一名男性伴侶的出現方能阻止男性追求者的主動追求。

在女同志的故事中，她們的拒絕若是明確指出自己有女性伴侶，更容易遇到其

他騷擾，「妳沒試過男生怎麼會知道男生不好」是最常見的回應。女性似乎必須附屬於某個男性才能免受干擾，女性自身的意願依舊不受重視。在情感教育上，「男主動、女被動」的議題不僅僅是性別角色僵化的議題。儘管在課堂上，學生看到女性裸露的照片會輕易地說出「物化女性」這樣的評語，深究他們對「物化」一詞的理解，多半是毫不了解，以為女性只要裸露就是「物化」，他們反而看不見上面這個故事中將女性視為男性物品的作為有何不妥之處，讓男生討論「追求」所衍生出來的「個人意願」和「附屬品」議題也是相當重要的練習。

## 愛「死」你

「她為什麼會跟那個男生這麼好？我看了非常生氣，很想，很想，同歸於盡。」

「你們交往多久了？」

「我們沒有在一起，她知道我喜歡她，怎麼可以還跟別的男生講話？」

「你跟她表白過？」

「沒有。但是我很喜歡她。」

「那她為什麼不能跟別的男生講話？」

「我知道是我自己的問題，但是我就是佔有慾比較強。」

延續上一個故事，這種把追求對象當成附屬品的概念也可能更進一步扣連到具有傷害性的行為。佔有的慾望或是將女性視為附屬品都不必然導致精神或肢體上的暴力行為，這兩個故事呈現不當追求的兩種類型，一種是精神騷擾，一種是肢體暴力。這兩種行為往往會被視為個人問題，我們可以進一步探討的就是為什麼這樣的「個人」行為經過統計之後，男性是「行為人」的比例高過於女性呢？過度追求可能來自追求文化中男性需扮演主導帶領的角色，因而女性的拒絕被男性解讀為女生在情感關係中的被動角色，即使女性出於自身意願選擇了一個對象，這樣的自主意願依舊不受重視，甚至可能招致殺身之禍。這在情感教育中，不僅僅是讓學生練習拿捏告白和追求時如何進行合宜的情感表達，也讓他們從這樣的故事中去思考性別作為一種權力關係在親密關係的細微之處如何運作。

## 性愛合一？

「他都跟我上床了，但是還不肯說要不要交往，這樣他到底愛不愛我？」

「我不是他，無法回答他愛不愛你，但是，你在跟他發生關係前有問過他想不想跟你交往嗎？」

「我以為只要上床就會交往了。」

「他有曾經這麼講過嗎？」

「沒有，但是要上床不就是喜歡我嗎？為什麼不跟我交往？」

情感教育中討論親密關係的開展不可能避開「性」這個話題，這個故事談的是性行為，我們在討論親密關係的開展時也包含肢體上的親密接觸，「Yes means yes」的積極同意概念需要更為細緻的演練和對於親密關係的想像。歌手陳奕迅有句歌詞，「燭光照亮晚餐，照不出個答案，戀愛不是溫馨的請客吃飯」。親密關係是雙方互動下的產物，戀愛更不只是今天想去哪裡玩？想吃什麼？講講今天發生的事，討論明天要做的事。如果在雙方開始認識之前能夠破除性化的互動，保持平常心互動、認識彼此，花時間了解自己喜歡的人對於各項事物的觀點。那麼，關係如何進展，性和身體接觸在關係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這些攸關個人價值觀的事情也當是討論的話題，而不是像我們在進行宣導時許多男性問的問題那樣，「難道要上床的時候還要先簽同意書？」關於身體的一切是需要彼此溝通的部分，身體或性不是籌碼，獻出身體給喜歡的人不能保證對方回報的是「愛」，得到喜歡的人的身體也不保證那就是「愛」，身體或性更不會保證這段關係必然順遂。當我們在談親密關係民主化時，我們在談的便是看見眼前的這個「人」，而不是他或她的「性別」。

## 性，親密關係的權力延伸

過往，學校在開設「親密關係」或「婚姻與家庭」的課程時思考的面向是「教導學生如何經營關係」，而我們從近幾年的校園性平案件樣態中可以看到，許多案件起始於行為人或疑似行為人（往往為生理男性）追求不當或表達情感的方式有誤。這也警醒我們，親密關係的課程不應僅局限於開啟關係之後的經營和維持，情

感教育應當更全面思考關係開啟之前和結束之後的種種可能，其中也包含在一段關係正式開展前的「性」。避而不談「性」，或將親密關係中的「性／別」高度道德化都無法幫助學生理解他們從萌生愛意到建立關係的過程應當如何處理個人的情感，以及斷開「性等於愛」的迷思帶來的傷害。

當社會瀰漫著「性教育」是在教導學生「相互探索身體」的錯誤迷思時，我們更無法讓學生正視在男性同儕和女性同儕討論性議題的差異，以及該項差異對男性和女性在建立親密關係時的影響。「性教育」應當被放置在「性別作為一種權力關係」的架構下來討論，深入探討青少年同儕文化中談論「性」的方式，讓學生了解性行為和其他的身體接觸都展現一種權力關係，身體即是性／別權力體現化的場址。將性教育化約為生物學的解剖觀點，或是僅提倡守貞教育都沒有辦法幫助學生理解「性」作為一種權力展現的手段，這也將使他們在遇到「權勢性交」或「誘姦」的情況時，無法分辨「性」往往是權力的延伸，而非「愛」的表現。

帶入性別面向的情感教育更能觸發學生反思自己在情感關係中自身性別角色帶來的影響，由此出發來思考如何突破性別框架來建立一段更為平等、不受性別刻板印象束縛的親密關係。從許多校園性平案件的樣態中，我們可以看到，過往推動性別平等的概念強調女性的身體自主權和培力女性，較少提及男性在親密關係能夠主動改變的部分。倘若我們將性侵害、性騷擾事件視為性／別暴力，那麼男性在其中的角色就相當關鍵。從學生的親密關係經驗帶領他們討論思考性別刻板印象帶來的影響，以建立去除性別刻板印象的民主化親密關係。上述五個故事是大專校院常見的情感糾紛而致的性平案件，筆者從這些經驗思考如何將情感教育視為一個更大型的防治教育，解構異性戀親密關係中的權力運作，探討異性戀親密關係的社會道德規範，以親密關係民主化的概念來進行情感教育，讓學生了解親密關係從開始、經營到結束都是課題。♥

註 1：我在這裡使用「性化」一詞來指稱，社會文化及人際互動時，女「人」先被視為潛在的性對象，而非「人」。儒家文化將異性之間的人際互動更進一步道德化成為行為規範，人們只要依循這套「男女授受不親」、「男女有別」的道德教條即可。我在許多宣導性侵害性騷擾的場合遇到男性提問，「以後該如何跟女生互動？」細究其背後的焦慮是一種道德面向的焦慮，性別平等相關法律旨在建立更為平等、民主化的親密關係，這與他們遵循了幾十年的道德行為規範產生矛盾，使他們困惑於應當如何建立一套新的行為規範。